

## 臺北市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東  
北區

承辦人：胡錦華

電話：02-25570087#207

傳真：02-25579731

電子信箱：chhu.tnc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資源字第11030364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7035908\_1103036498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新文化運動月系列活動—『我的文協百年』線上影片徵件活動」，敬請轉知所屬機關、學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所屬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每年10月館慶時期，以藝術節概念策劃「新文化運動月」一系列活動，推廣臺灣新文化運動的精神與內涵。
- 二、臺灣文化協會於1921年於靜修女中成立，百年前的有志之士以臺灣文化協會為基地，透過演話劇、發刊物、辦講座、放電影等文化活動，啟蒙大眾思想。值此文協百年紀念時刻，「新文化運動月」以「文協百年·時空重現」為題規劃藝術節，除了邀請民眾回到歷史現場外，更期待提煉出臺灣文化協會追求向上、求新求變的改革精神。
- 三、本年度新文化運動月以「我的文協百年」為名辦理影片徵件活動，邀請大眾分享心中對文協百年的想法，透過時空的古今對話，回應百年前的文化運動。

明湖國中 1100903



\*QGAA1106006209\*

四、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逕至本館活動網站

(<https://reurl.cc/noGWxe>) 報名。

五、隨文檢附「『我的文協百年』影片徵件活動說明書」一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公私立大專院校(臺灣觀光學院(已停用)、國立交通大學(已停用)、國立陽明大學(已停用)除外)、金門縣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

